

优秀案事例影响大、合规工作特征鲜明 全市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成效喜人



视点

本报通讯员 陆璐
本报记者 张弛川

近日,记者从市检察院了解到,全市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亮点纷呈,突出表现在“一体化推进”“专业化立制”“优质化办案”等方面,并取得良好成效,相关工作做法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企业合规镇江实践工作还获得相关奖项。

凝聚改革合力质效提升

为继续深化我市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进一步凝聚改革

合力,提升改革质效,日前,市检察院向市第三方机制管委会成员单位书面通报了2022年全市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情况及典型案例,并征求各单位关于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建议。

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刘婷介绍,2022年以来,在省检察院的指导和市委的支持下,市检察院与相关职能部门凝聚共识、紧密配合,立足“三个坚持”深化推进改革试点工作,相关优秀案例被《检察日报》《法治日报》等主流媒体报道,相关工作做法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企业合规镇江实践获评“全省护航民企检察工作贡献奖”“全市政法创新课题优秀研究成果”一等奖。

“一体专业优质”特征显著

记者了解到,全市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呈现“一体化推

进”“专业化立制”“优质化办案”等鲜明特征。

一体化推进方面,市委常委会专题听取汇报帮助把脉定向、市人大常委会在全省设区市率先出台支持企业合规改革工作专门决定给予有力保障,市检察院与市工商联建立的护航民企协作机制获评“全国工商联与检察机关沟通联系机制典型案例”,并被省检察院、省工商联联合授予示范单位。

专业化立制方面,全市在结合九部委指导意见制定“1+5”配套制度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制定了2022年工作要点,健全完善了第三方机制管委会联席会议、巡回检查、廉政提醒等制度,及时增加了第三方机制管委会成员单位,并进一步规范了监管机制,强化了履职保障。

优质化办案方面,全市开展试点以来共对27件涉案企业开展了合规建设,对通过合规考察的6家

企业及14名个人依法作了宽缓处理。在8件合规案件中探索设立相对独立的合规监管人,由涉案企业聘请专业人士,采取坐班式跟踪督导等方式,嵌入式参与企业合规建设。尤为值得一提的是,在镇江新区一合规案件中,合规监管人每周坐班4天,为企业合规经营提出专业意见20余条,指导申请注册商标、帮助企业回归正轨,2022年企业销售总额同比增长了225%。

收到通报后,市第三方机制管委会各成员单位均对我市企业合规工作成效予以充分肯定,并表示将全力支持该项工作向纵深开展,积极助力企业合规经营、行稳致远。

市检察院党组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高鹏说:“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配合,增进优势互补和资源互补,不断深化企业合规改革试点,为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公证办理突破区域划分 深化改革谱写公证新篇

本报讯(肖晓 张弛川)今年1月份,镇江主城区区级公证机构全部停止执业,业务全部由市司法局所属的镇江公证处承接,突破了原公证机构按行政区划层层设立的老做法,成为近年来我省设区市中公证机构设置改革最为彻底的新样本。此举是镇江市司法局认真贯彻落实省司法厅相关文件要求,坚持群众导向和问题导向,全面深化公证改革,积极优化公证机构体制机制,强势推进公证机构设置调整,全面激发公证机构活力的一次创举。

镇江主城区原有4家公证机构,分别为市级的镇江公证处,区级的京口公证处、润州公证处、丹徒公证处。各公证处划区域执业,不同层级公证处并存,公证区域发展不平衡现象日益凸显,区级公证处执业人员占比小、业务承受力弱、服务供给不足的问题突出。

为保证公证活动规范有序开展和资源科学配置,有效提高全市公证法律服务能力与水平,市司法局积极与多方协调,共同推进区域公证机构改革事项。2023年1月初,主城区四家公证机构整合完成,市、区两级公证机构统一归到市一级,原京口、润州、丹徒公证处停止执业,公证服务职能由镇江公证处全部承接,成为主城区内唯一一家开展公证业务的公证机构,办证场所增至6处,京口、润州、丹徒、镇江新区均有设点,公证服务全面辐射主城区,形成“一体五翼”新格局。

此次区域公证机构改革,以满足新时代下企业群众多层次、多元化的法律服务需求为出发点,通过机构整合方式直接打破公证区域发展“痛点”和层级界限,从而实现主城区公证业务资源共享,有效推动了公证行业的转型升级。首先,公证人员整体素质和机构服务水平得到提升,公证效率权威性提高,社会公信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其次,通过整合,人员配置全面升级,办证效率、公证质量将大幅提高。比如,原先较为复杂的公证事项,由于公证员前期需要做大量准备工作,以往部分公证处规模小、人员少,导致市民排期办证周期较长。现在,各办证点信息管理平台、公证办理系统相统一,企业和群众可在主城区就近选择任何一个办证点咨询和办理公证业务,都不会受到区域管辖的限制,也无需辗转多家公证处,公证统一受理后,将根据业务需要合理调派人员,真正实现公证事项“一窗受理、集成服务”。

下一步,镇江市司法局将督促整合完毕的镇江公证处最大程度实现公证资源的优化配置,以专业化、规范化引领规模化发展,将“镇江公证”品牌做大做强,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也为促进镇江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服务为民

学法活动周精准送法 多种形式情暖农民工

本报讯(吴恺 张弛川)建筑工地、用工现场、车站港口、社区农村,处处都有送法释法的身影……为进一步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更好地维护农民工特别是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提升农民工依法办事能力,增强其创造美好生活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镇江市坚持实地送法与线上推送相结合,“五深入”开展主题为“学习二十大精神 法治护航奋斗路 同心共创新时代”的第十七届“农民工学法活动周”。

深入建筑工地,开展法律援助。镇江市司法局联合镇江市住建局在解放路校区改扩建工程现场开展公益普法宣讲活动,通过工伤赔偿、工

资支付等具体法律援助案例讲解农民工群体迫切关心的法律知识。句容市司法局在句容1912建筑工地开展“一对一”法律援助,咨询律师逐个了解农民工朋友的工作情况、家庭情况并提供法律风险提示。

深入用工现场,化解劳动争议。丹徒区人社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区法院联合举办规模企业劳动法律法规培训活动,为50余名企业人力资源管理人员、工会代表及其他相关负责人等现场授课。润州区普法办、司法局、住建局、人社局、七里甸司法所联合七里甸街道南徐曙光社区开展“2023春风行动 送法进工地”活动。丹徒区检察院组织办案人

员深入企业、工地等一线,为企业员工、工地工人解读《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劳动法相关法律法规。

深入车站港口,普及法律知识。抓住节后农民工返城务工的时机,句容市司法局、句容市交通运输局在句容汽车站围绕“人生行万里 法律进心里”主题开展送法进车站活动,为返程人员送法送安全。

深入社区农村,法治乡村振兴。广泛依托村(社区)法治议事平台,在处理农民工欠薪维权、工伤保险、劳动合同等矛盾纠纷时,坚持边调解边普法,引导农民工依法维权,实现“调解一件、教育一片”效果。农民工学法活动周期间,各地在新就业群体集

中点、集镇中心、法治文化广场设立法律宣传站、咨询台,现场普及民法典、道路交通安全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休息休假、人身安全等权益保障内容。丹徒区农业农村局在农资经营许可管理办公室《兽药规范使用手册》等资料。

深入经销网点,开展以案释法。丹徒区检察院组织干警联合网格员走访辖区内种子销售网点,针对种业不正当竞争,销售假种子、劣种子等情况以案释法,宣传种子管理法律法规。同时走上田间地头,向农民群众宣传种子管理制度,提高群众的辨别意识。

发挥协商民主优势 助力基层依法治理

本报讯(吴恺 张弛川)为积极拓展基层群众参与法治的范围路径,助推乡村振兴战略落地落实,切实增强广大群众的民主意识和参与意识,近日市司法局出台《关于建立村(社区)民主协商议事法治护航机制的实施意见》,在组织全市全面梳理各地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的基础上,完善法治化民主协商议事程序,促进基层依法治理工作规范化、民主化、法治化。

建立民主协商“法治议事团”。各地均建立了民主协商“法治议事团”,成员由“5+X”构成,其中“5”为固定成员,即村(社区)“两委”成员、监督委员会成员、网格员、村(社区)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X为非固定成员,包括“三官一律”、公证员、仲裁员等法律专业力量和“五老说和团”等社会力量;根据议题需要还可邀请利益相关方、职能部门等主体参加,形成广泛参与的多元化村(社区)民主协商组织协同机制。

开展民主协商议事闭环管理。先期选取句容市下蜀镇空青村等三

个村开展法治化民主协商议事试点,试点地区以“一网”“一站”“一会”“一平台”合力共治,凝聚社会治理强大合力,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米”。其中“一网”为“社区党委-片区党支部-网格党小组-党员中心户”多级网络,“一站”为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站,“一会”为每月10日固定协商议事日,“一平台”为法治议事平台。对议事内容提供科学化、精准化、便捷化法律服务,对协商议事结果提供全流程法律意见。

形成民主协商议事法治化长效机制。对于长效性工作,推动协商议事结果形成村规民约、居民公约、调解协议等具有约束力的约定或规则;对于村(社区)改革发展事务,查找梳理普遍性、倾向性法律风险,从法律专业角度提出落实措施或合理化建议;对于审查中发现的违反法律法规的协商议事结果,建议当地基层政府或村(居)民委员会依法纠正,并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我市部署律师行业监管专项排查整治

本报讯(胡媛媛 张弛川)近日,记者从市司法局召开的全市律师行业监管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部署会上了解到,我市将四个方面部署开展专项排查整治,提高律师监管工作质效,让律师队伍成为“让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

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石庆银,市律师协会会长王小清出席会议。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处长王勇主持会议。各市、区司法局分管局长、律师工作科科长、律师协会(办事处)会长(主任)、市直各律师事务所主任参加会议。

会上,王勇对我市律师行业监管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并对省厅相关文件精神和内容进行解读,重点强调了现存工作短板与后续改进方向。王小清说,律师行业监管管理应凸显律师事务所组织功能,从源头抓起,划定底线,规范律师行为,切实

发挥平台赋能作用。

石庆银表示,下一步市司法局将从多个方面部署开展专项排查整治。首先提高站位,深化认识,明确加强律师队伍管理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政治责任,认真围绕存在问题,逐层逐级压实监管责任,完善监管制度,提升监管能力和水平;制定方案,抓紧实施,结合本地行业实际情况,抓好重点环节,统筹谋划、系统推进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强化责任,加强协调,各司其职强化投诉查处,市、区司法行政机关扛起一线监管责任,加强对律师事务所信息报送的指导监督;与公检法等相关部门,建立定期联系等工作机制,形成监管合力;严肃纪律,强化问责,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深入查摆反思,改进工作方式,规范工作标准流程,提高律师监管工作质效。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费 专家论证将有新方案

本报讯(李小花)近日,市司法局组织召开《镇江市城镇生活垃圾处理收费管理办法(草案)》(以下简称《办法(草案)》)专家论证会。

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许中甲,市城管局党委委员、四级调研员方友付参加会议。会上,市城管局作为文件起草单位介绍了《办法(草

案)》的起草审核情况。与会专家围绕《办法(草案)》的合法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等方面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

许中甲对与会专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表示感谢。他要求起草组要充分吸纳专家们提出的意见,对《办法(草案)》做进一步的修改和完善。

句容华阳：普法宣传零距离 法治护航打工路

本报讯(记者 景泊 通讯员 史安妮)近日,句容市华阳司法所组织开展第十七届“农民工学法活动周”,不断提高农民工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素养。

据悉,此次活动以“学习二十大精神 法治护航奋斗路 同心共创新时代”为主题,突出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等重点内容,结合农民工在权益保护、法律援助、就业创业等方面实际需求,依托各普法阵地,宣传劳动合同履行、工资报酬支付、劳动争议处理等法律知识,帮助农民工防范和应对法律风险。

线上活动,各村社“法润民生”普法微信群、“法律明白人”微信群等有效运行,每天推送法律知识,解答咨询,积极与网友交流,回应法律热点问题。

线下法律顾问深入村社,开展主题法治讲座,普法员、法律明白人积极参与,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法律咨询等方式,向农民工详细解读民法典、劳动法等方面的条款。同时,通过以案释法,对农民工普遍关心的工地事故、土地纠纷、婚姻家庭等问题进行解答,引导农民工学法、知法、守法、用法,鼓励他们在合法利益受损时及时寻求法律帮助,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茅山司法：春风送岗 法治同行

本报讯(记者 景泊 通讯员 史安妮)为进一步弘扬法治精神,宣传法律知识,切实提高公民法治意识,近日,茅山风景区司法所以“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为契机,将普法宣传及法律服务送进招聘会,现场普及法律知识,解答法律疑惑,为企业及求职者送上新年“法治礼包”。

春节过后正值农民工返城务工之际,茅山风景区司法所借助此次“春风行动”,通过现场解答法律问题、悬挂宣传横幅等方式开展法律服务。司法所工作人员向来招聘会的求职人员和群众重点宣传了民法典、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并为他们送上了民法典相关书籍。

此次活动也恰逢“农民工学法周”,工作人员就与农民工息息相关的拖欠工资、工伤认定等法律知识耐心解答,并为他们发放了法律援助、工伤赔偿等手册,着重讲解了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援助申请程序和劳动维权的途径方法,受到农民工群体的点赞好评。

本次“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共有20余家企业现场摆摊招工,为进一步提升招聘企业合法规范用工意识,司法所工作人员通过设置法律咨询台,向招聘单位普及法律知识,重点就合同履行、劳动用工等方面要点进行解答,切实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规范企业用工行为,助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法治护航开工季 让务工者少忧“薪”

第十七届“农民工学法活动周”刚刚过去,今年的主题是“学习二十大精神 法治护航奋斗路 同心共创新时代”。

丹阳市司法局云阳司法所积极响应活动号召,立足春节后农民工在返乡、求职上的普法需求,坚持实地送法与线上推送相结合,开展了“典亮迎春”系列普法宣传活动。

张缘 张弛川 摄影报道